

证券代码：873653

证券简称：天和盛

主办券商：山西证券

山西天和盛环境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4月28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办公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4月18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路剑英
- 会议列席人员：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山西天和盛环境检测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山西天和盛环境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山西天和盛环境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山西天和盛环境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方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山西天和盛环境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保证公司生产经营和未来发展所需，进一步增强公司抵御风险的能力，公司 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11）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1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前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4-017）、《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后的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和附注》（公告编号：2024-018）、《前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4-019）。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 2023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16）。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追加确认关联交易的公告》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追加确认关联交易的公告（追认）》（公告编号：2024-021）。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路剑英、关联董事赵锋瑞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24 年 5 月 21 日会议室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详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山西天和盛环境检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2-015）。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审议《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告

编号：2024-020)。

2.回避表决情况

公司董事路剑英、苗蕾、赵锋瑞均系中天数科董事，故均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山西天和盛环境检测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

山西天和盛环境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9日